

簽 於 通識教育中心

中華民國108年4月09日

主旨：陳「愛河·覆鼎金-溯源奇航」計畫團隊成員以公假出席「議題導向敘事力創新教學發展計畫」相關研習活動，請核示。

說明：

- 一、通識教育中心獲得教育部108年度「議題導向跨領域敘事力培育計畫—議題導向敘事力創新教學發展計畫」補助。計畫名稱為「愛河·覆鼎金-溯源奇航」。
- 二、計畫期程自108年3月06日至109年7月31日止。教育部補助金額為1,400,000元，自籌款140,000元，合計1,540,000元。（核定公文與經費核定表請參閱附件1、附件2）
- 三、計畫成員包含8名教師與數名兼任助理。團隊教師名單如下：
 - (一)通識教育中心陳靜珮老師、謝忠志老師。

第 1 頁 共 2 頁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陳靜珮 通識教育中心 副 教 授 陳靜珮 0409 0125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通識教育中心 主 任 李雪甄 0409 1514 人文教育學院院長 人文教育學院 院 長 林耀堂 0409 1830	會計室 會計室 二組組長 林淑月 0410 1740 會計室 主任 盧美妃 0411 1026 人事室 人事室 辦事員 陳淑慧 0410 1011 人事室 辦事員 陳淑慧 0410 1011 人事室 主任 鄭淑玲 0410 1634	副校長 如擬 副校長 施忠賢 0412 1305

註：簽署原則由上而下，由左而右簽

主任秘書 蔡振義 0411 1446

裝

訂

線

(二)應用華語文系陸冠州老師、歐修梅老師、陳子梅老師。

(三)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蘇彥衍老師、戴莉蓁老師。

(四)傳播藝術系陳重友老師。

四、計畫專案辦公室將不定期以電子郵件通知團隊成員參加相關培訓研習、會議、工作坊、成果展；本計畫團隊亦將規劃每學期工作坊、跨校交流、成果展示等相關活動。為使計畫執行順利，敬請鈞長同意以本簽呈作為計畫團隊成員辦理公假與相關經費核銷之依據。

擬辦：

一、奉核後副本通知本計畫團隊成員。

二、遵循本校請假辦法與經費核銷等相關規定辦理。

三、本計畫相關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